



世界畅销文学名著经典

The World Literature-seller Master-piece

# 汤姆叔叔的小屋

〔美〕斯托夫人 / 著



时代文艺出版社

世界畅销文学名著经典

2005年11月20日  
汤姆叔叔的小屋

[美] 斯托夫人 / 著

主

时代文艺出版社

A0274574

44.5151  
111005  
1:2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世界畅销文学名著经典 (第三辑) / 歌德等著,  
—长春: 时代文艺出版社, 2001. 10  
ISBN 7-5387-1486-3

I. 世… II. 歌… III. 长篇小说—德国—近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069176 号

《世界畅销文学名著经典》第三辑

汤姆叔叔的小屋 (上下册)

作 者: [美] 哈里森·威利斯·福格森  
责任编辑: 王 明  
出 版: 时代文艺出版社  
(长春市人民大街 261 号)  
发 行: 时代文艺出版社  
印 刷: 北京市四季青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32 开  
字 数: 397 千字  
印 张: 16.625  
版 次: 2001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1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000 册

书 号: ISBN 7-5387-1486-3/I·1401  
定 价: 1280 元 (全 13 册)

## 第 1 章

二月里一个非常寒冷的黄昏，两位绅士坐在肯塔基州 P 城一个摆设考究的客厅里喝酒。身边没有佣人，他们把椅子紧紧靠在一起，好象正非常认真地谈什么。

为方便起见，作者一直称呼他们为两位“绅士”。其实，如果较真地打量一番，其中一位，似乎算不上是绅士一流的人物。这人矮矮胖胖，形容猥琐，然而大模大样，摆着一副臭架子，是竭力往上爬的小人模样。他衣着太考究了，穿着花花绿绿特别俗气的背心，围着一条蓝底围巾，上面印着艳丽的黄色斑点，再配上一条花哨的领带；这身打扮倒是跟此人总的派头十分相配。他又大又粗糙的双手上戴满了戒指，身上挂着一条笨重的金表链，上面吊着硕大多彩的一串印章；每当谈到起劲的时候，他就挥动表链，把印章晃得叮当作响，神气之情溢于言表。他谈话的时候，随心所欲地违背莫里氏语法，而且每到随便的地方，他就吐出各种粗言鄙语，笔者本想叙述得栩栩如生，然而着实不敢在此转述。他的同伴谢尔贝先生倒是一副绅士模样。屋子里的陈设和家政管理的气派，都表明此人十分富有，甚至相当殷实。如上所述，两人正在认真地交谈。

“这事我想就这样办，”谢尔贝先生说。

“不能这样做生意，我实在办不到，谢尔贝先生。”旁边这位

边说边举起酒杯照着灯光打量。

“唉，黑利，汤姆确实与众不同呀；他稳重、老实、能干，把我的整个农场管理得井井有条，到哪里都值这个价格。”

“你的意思是，就黑奴来说，他算是诚实的了？”黑利边说边给自己倒了一杯白兰地。

“不，我说老实话，汤姆确实是个稳重踏实、精明虔诚的好小伙。四年前，在一次野营传教会上他信了教，我确信他信了教。从那个时刻起，我就把这儿的一切：钱、房子和马匹等，都托付给他，准许他自由往来；我发现他处处为人厚道。”

“谢尔贝，有些人不相信有诚实的黑奴。”黑利摇着手坦率地说，“不过我相信，我上次贩到奥尔良去的那批里面有个家伙做祷告就好像在教堂传道一样。他性格温和，话也不多，我把他卖了个好价钱。我买他的时候，卖主急着脱手，价格低廉，因此我在他身上净赚了六百块。没错，我认为，如果货真价实，没有掺假，黑奴信教也不错。”

“嘿，汤姆信教可是货真价实，没人比得了。”另外这位应道，“对了，去年秋天，我派他一个人到辛辛那提帮我办点事，顺便给我带五百块钱回来。‘汤姆，’我对他说，‘我相信你，因为我认为你是个基督徒——我相信你不会骗人。’汤姆果然回来了。我早就知道他会回来的。听人家说，有些无耻的家伙对他说‘汤姆，你为什么不溜到加拿大去？’‘唉，主人信任我，我可不能逃走。’——别人这样告诉我的。说实话，我可真不愿把汤姆卖掉。你得让他抵消全部债务才成；黑利，你要是有良心，绝对会这样做的。”

“良心嘛，生意人有多少，我就有多少——你知道，就那么一点儿，可以说刚够拿来赌咒用。”黑奴贩子开玩笑说，“不过为了朋友，只要要求不过分，我还是乐意帮忙的。可是，这笔买

卖，你知道，叫人有点儿为难——真不好办啊。”黑奴贩子像想起了什么似的叹了口气，又倒了一点白兰地。

“那么，黑利，你说这生意怎么做呢？”两人尴尬地沉默了一会儿之后，谢尔贝开口问道。

“这个，除了汤姆之外，能不能搭上个小子或小妞？”

“唉！——实在匀不出来了；说真心话，如果不是没办法，我根本就不想卖。这些黑奴，说老实话，我是一个也舍不得卖的。”

这时门开了，一个四五岁的混血小男孩走进屋子。这孩子长得很漂亮，逗人喜欢。他一头黑发，细如绢丝，光滑而鬈曲，托着那长着酒窝的圆圆的脸蛋；一双大大的黑眼睛，目光柔和而又神采奕奕，从浓密的长睫毛下好奇地朝房间里打量。孩子肤色微黑，气宇不俗，穿着做工精细、非常合身的鲜艳的红黄格子花呢罩衣，使他显得愈加秀美。他那滑稽、自信而微带羞涩的神色，表明他一直得到主人的垂青和宠爱。

“喂，吉姆·克劳！”谢尔贝先生说，他打了个口哨，把一串葡萄干扔给他，“捡起来！”

孩子跑过去捡那奖赏，主人大笑起来。

“到这来，吉姆·克劳。”他说。孩子走了过来，主人拍了拍那鬈发的头，托着他的下巴。

“吉姆·克劳，来，让这位先生看看你唱歌跳舞的本事。”孩子唱起了黑人中流行的一首奔放而滑稽的歌曲，声音宏亮清脆，边唱边手舞足蹈，全身摆动，动作滑稽，与乐曲的节奏配合得非常合拍。

“不错！”黑利喝一声彩，扔给他半个桔子。

“来，吉姆，学一学卡德乔大伯风湿病发作时走路的样子。”主人说。

孩子灵活的四肢立即表现出畸形扭曲的样子，弯着腰，拄着主人的手杖，在房子里一瘸一拐地走着，稚气的脸上呈现出愁眉苦脸的表情，左一口右一口地吐痰，就象老年人一样。

两位绅士高兴得哈哈大笑起来。

“来，吉姆，”主人说，“再采学学罗宾斯长老领读赞美诗的样子。”孩子把脸拉得老长老长，像模像样地读起了赞美诗，还带着鼻音，脸上一丝笑纹也没有。

“不错！不错！小家伙真不赖！”黑利说，“这小家伙真够可以的，包你没错！这么说吧，”他忽然拍了一下谢尔贝的肩膀说，“搭上他，我就把这笔帐勾销了——一笔勾销。喂，你看，这不是最公平的办法吗？”

正在这时，门轻轻地打开了，有个二十四五岁的混血少妇走了进来。

只要看一眼孩子，再看一眼这少妇，就能够看出她就是孩子的母亲。一样炯炯有神、黑黑的大眼睛，长长的睫毛；一样的绢丝般的卷曲的黑发。她的皮肤是棕色的，脸颊微红。当她发现这位陌生的男人盯着她看，肆无忌惮、毫不顾忌地注视着她的時候，那红晕更加深了几分。她那非常合身的衣服，把她那苗条的身体衬托得更加动人。她容貌中的其他一些细节——柔嫩的手、漂亮的脚和脚踝，也没能逃过这黑奴贩子敏锐的目光。他在这方面训练有素，漂亮的女性货物的全部特点，他一眼就看得清清楚楚。

“怎么了，伊丽莎？”她停下脚步，犹犹豫豫地瞧着主人的时候，主人问道。

“我在找哈里，老爷。”孩子一蹦一跳地跑到她跟前，给她看捡起来放在口袋里的奖赏。

“好了，带他走吧，”谢尔贝先生说。她抱起孩子，急忙走

了。

“老天，”黑奴贩子转过身来赞叹道，“这才是真正的货色！这娘们拿到新奥尔良去卖，你肯定能发一笔大财，真的。我以前多次见过有人花一千多块钱买黑娘儿们，人品比起这个差远了。”

“我不想在她身上发财，”谢尔贝先生冷冷地说，为了岔开话题，他又打开一瓶酒，问那个人酒的味道怎么样。

“顶呱呱，先生，头等货！”黑奴贩子说，然后，他转过头来，亲切地拍拍谢尔贝先生的肩膀，接着说——

“喂，你计划怎么卖这娘儿们，——我该出个什么价——你开个价吧。”

“黑利先生，这姑娘不卖，”谢尔贝说，“即使拿出跟她一样重的黄金来，我太太也不愿把她卖掉。”

“得了，得了，女人不会做生意，所以总会这样说。如果她们知道跟一个人一样重的黄金能买多少表、羽毛和首饰，我看情况就不一样了。”

“告诉你，黑利，这事甭提了，我说不卖就不卖。”谢尔贝坚决地说。

“好吧，不过你必须把这孩子给我，”黑奴贩子说，“你知道，对于这孩子，我可是出了大价钱了。”

“你要这个孩子到底干什么呢？”谢尔贝说。

“噢，我有个朋友想买个俊小子，养大后去卖。全得是上等货——卖给愿意出高价买俊小子的阔佬，为他们当听差。有个真正漂亮的小伙子听差跑腿，能够为那些豪门大户添点光彩。这种货色能够赚很多钱呢。这小家伙如此滑稽，如此能歌善舞，正是这类货色。”

“我不想把他卖掉，”谢尔贝先生若有所思地说，“说实在的，先生，我是个人道主义者，不忍心把孩子从母亲身边抢走，先

生。”

“啊，是吗？——噢，不错——我知道，是该讲点主义什么的。有时候跟女人打交道真恶心。我不喜欢她们大喊大叫，哭哭啼啼的。这种场面确实很扫兴；不过我做生意的时候，总是可以避免，先生。比如说，你把这娘儿们打发出去一天或一个星期，怎么样？那时事情就悄悄地搞定了，——她还没回来，事情就解决了。你太太可以给她买对耳环、一件新罩衣或是诸如其他这类东西，给她弥补一下。”

“不行吧。”

“我敢打赌，绝对可以！你知道，‘这些黑家伙与白人不一样，只要经营得法，她们就会渐渐忘记的。’人家说的。”黑利摆出推心置腹的神气说，“有人说这种买卖让人心肠变硬，不过我却一直没有这种感觉。老实说，我从来不像有些人那样做生意，把事情做得那么绝。我见过有些人从女人怀里硬把孩子抢过来，摆出来卖，不管女人整天发狂似地大哭大闹。这种方式很不划算，会损坏货物，有时会让她们彻底不能使用了。有一次，我在奥尔良见到一个真正漂亮的女人，被这种处理方法给完全毁了。买主单要她，不要她的毛毛。她是那种一生气什么都不怕的家伙。告诉你吧，她把孩子紧紧地搂在怀里，哇啦哇啦，简直要闹个天翻地覆。我一想到这情景就后背发凉。他们把孩子抱走，把她关起来，她疯了，老说胡话，不到一个星期就死了。先生，一千块钱就这样白白浪费了，全部是由于经营不得法，就是这样。任何时候都该讲点人道主义，先生，这就是我的经验。”黑奴贩子说完往椅子上一靠，双臂交叉，一幅慈善家的神气，似乎自己就是威尔伯福斯第二。

这位绅士对人道主义的问题好像谈兴很浓。谢尔贝先生若有所思地掰橘子的时候，黑利又提起这个话题，似乎有点儿犹豫，

但好像事实的确如此，只好补充几句。

“自吹自擂叫人听了不舒服，不过我这样说，是由于事实就是这样。我相信，所有人都认为我贩进来的一批批黑奴，全都是最好的，起码我听到这样的评论；何止是一批，成百批都是这样，全都不错，又肥又漂亮，并且损失比干这一行的谁都要小。这全都归功于我的经营办法，先生。先生，人道主义，可以说是我的经营办法的精髓。”

谢尔贝先生无言以对，因此只应了一声，“真的！”

“唉，我的这些观点，还遭到过讥笑，受到过指责呢。这些观点不受欢迎，不常见，可我坚持，先生，一直坚持到今天，而且靠它赚的钱很可观呢！是啊，先生，可以说，这些观点可是知恩图报的啊。”黑奴贩子说了这句笑话自己先笑了起来。

关于人道主义的这番讨论，又痛快，又奇特，谢尔贝先生听了也不由得跟着笑了起来。亲爱的读者，你也笑了吧；但是你必须知道，如今的人道主义是千奇百怪，人道主义者会发出什么奇谈怪论，干出什么稀奇古怪的行径，真是难以胜数！听了谢尔贝先生的笑声，黑奴贩子说得更起劲儿了。

“真奇怪我怎么也没法让别人也接受这个观点。例如，纳奇兹有个叫汤姆·洛克的，是我以前的合伙人，他是个聪明人，汤姆这家伙对黑奴简直是活阎王，——他这是按原则办事。论为人，他是再好不过了，可对黑奴凶狠是他的原则，先生。我常劝他。‘喂，汤姆。’我常常说，‘你的娘儿们吵吵闹闹的时候，打她们的脑袋、捶她们身上又有什么用呢？这样太荒唐了。’我说，‘没什么好处。我看，她们哭哭也无所谓嘛。’我说，‘人都是这样的，’我说，‘假如情绪不用一种方法发泄出来，就会用另一种方法发泄出来。并且，汤姆，打她们只会把她们都毁了；她们会变得瘦骨嶙峋，无精打采，有些会变得很丑，黄皮肤的娘儿们尤

其会这样，想要把她们调养好得花他妈很大工夫。喂，’我说，‘你怎么不好好哄着她们？准没错，汤姆，只要有一点儿人道主义，比你的打骂好处要大得多呢，并且更合算，保准没错。’可是汤姆怎么也不理解这个窍门。他毁了许多娘儿们，虽然他心眼不错，办事也公道，但我也只好跟他散伙了。”

“你是不是认为自己的经营方式比汤姆的方式更有效呢？”谢尔贝先生说。

“是的，先生，可以这样说。你瞧，凡是卖小把戏这种不高兴的事情，只要条件允许，我总是，把娘儿们支使开——眼不见，心不烦嘛，这你是知道的——等到事已办成，无可奈何的时候，她们与老婆孩子在一起自然会习惯的。你知道，她们不是白人。白人从小就受到教养，认为是顺理成章的事。你知道对于黑奴，如果是调教得法，不让他有这种指望，这样事情就好办些。”

“这样说来，恐怕我的黑奴调教得不好了。”谢尔贝先生说。

“我认为是这样。你们肯塔基人把黑奴宠坏了。你们心是好的，可是说到底，这并不是好心。你知道，黑奴会被人卖来卖去，今天卖给这个，明天卖给那个，后天卖给哪个，又谁知道，如果让他们有了思想，有了希望，把他们娇惯坏了，那种给甩来甩去的苦日子就越来越令他们难受，这不是什么好心。我敢肯定，如果到了别的地方，你贴身的黑奴会没精打采，而下地干活的黑奴却会像鬼魂附体一样，欢呼歌唱。你知道，谢尔贝先生，每个人都认为自己的一套挺好，人之常情嘛。我想，以是否真有好处来衡量，我对黑奴已经是很好的了。”

“这可真是知足常乐啊，”谢尔贝先生略耸了一下肩说道，厌烦的心情已形诸于色了。

两人静静地盘算了老半天之后，黑利说：“那么你看怎么办？”

“我必须再考虑考虑，和我太太商量商量，”谢尔贝先生说，“在这段时间内，黑利，假若你想象自己所说的那样，把事情悄悄地办了，那么最好别做声。不然我家佣人会知道的。跟你先说清楚，他们如果知道了，要想弄走我的人，可就不是特别悄悄的事儿了。”

“噢，当然，我一定不漏一点风声。可是我得告诉你，我时间可紧得很，想尽快得个准信。”他一边站起身，穿上大衣，一边说。

“唔，你今晚六七点钟再来一趟吧，我将给你个回音。”谢尔贝先生说，黑奴贩子起身告辞了。

“真恨不得把这家伙一脚踢下台阶去，”门关上之后，谢尔贝自言自语地说，“真狂妄自信。他是知道我身上有机可乘啊。如果以前有人对我说，应该把汤姆卖给南方那些无耻的黑奴贩子，我会说：‘我又不是狗，怎能这样做？’，这事看来免不了了。还得带上伊丽莎的孩子！我知道，为这事得跟老婆费点口舌，连卖汤姆也得费点口舌。欠了债就沦落成这样，哼！这家伙竟有机可乘，打算得寸进尺呢。”

全美奴隶制度最温和的地方，也许要数肯塔基州了。该州的农业劳动通常是平平稳稳，按部就班的，不需要有南边各州所要求的那种周期性的忙碌紧张的农忙季节，所以黑人的劳动强度比较合理，对身体不会有害。主人只想保持平稳赢利的方式，还不致于有心肠狠毒的动机。人性是脆弱的，一旦看到有可能牟取暴利，而且损害的是那些孤苦无靠的人的利益，没有别的顾虑，就会丧心病狂，心肠狠毒起来。

如果你去过该州的一些种植园，亲眼看到主人主母的和气宽容和奴隶的亲热忠诚的情景，往往会心生暇想，想起常作为寓言来传颂的田园诗般的宗族制度。然而一片浓重的阴影笼罩着这景

象，那就是法律。奴隶本是人，心脏也在跳动着，也有活生生的情感，但只要法律认为他们不过是主人的财物，无论主人心肠多么好，他一旦破产了，倒霉了，不小心，甚至死了，他们就可能失去好心的主人的保护与宽容，沦落到痛苦万分、累死累活的绝望境地。在这种情况下，管理得再出色的奴隶制度也不可能美好和令人向往。

谢尔贝先生是个普通人，和蔼可亲，对附近的人随和厚道，在他的庄园里，黑人过得身心舒适，一样东西也不缺。可是，他进行的大量投机生意，做得很马虎，最终严重亏本，他的许多借据，数目很大，落到了黑利手中，这就是上述的谈话的由来。

事有凑巧，伊丽莎走到门口的时候，听到了谈话的部分内容就能肯定，一名黑奴贩子正在向主人提出要买什么人。

出来的时候，她本想站在门口再听一会儿，可是主母在叫她，就只好急急忙忙走了。

但她还是好像听见了那黑奴贩子提出要买她的儿子，是不是自己听错了？她的心一紧，禁不住乱跳起来；她不由自主地把孩子搂得紧紧的，弄得小家伙奇怪地仰起头来看她。

“伊丽莎姑娘，你今天怎么啦？”女主人说，因为她叫伊丽莎从衣橱里拿件绸衣，伊丽莎却碰翻了装洗脸水的水壶，碰翻了做针线活的小桌子，最后心不在焉地递给她一件长睡袍。

伊丽莎一惊。“啊，太太！”她抬起头来说，然后哇的一声哭了起来，然后坐到一张椅子上抽泣着。

“怎么啦，伊丽莎，孩子！你怎么啦？”女主人问道。

“啊，太太，太太！”伊丽莎说，“刚才好像有个黑奴贩子在客厅里和老爷交谈！我听到他说的话了。”

“哎呀，傻孩子，有又怎么样？”

“啊，太太，你觉得老爷有可能把我的哈里卖掉吗？”可怜的

姑娘头一仰靠在椅子上抽泣，哭得全身发起抖来。

“把他卖掉！怎么会呢你这傻姑娘！你知道，老爷一直都不跟那些南方来的黑奴贩子交往，只要佣人本份老实，谁都不会卖掉。唉，并不是世界上所有的人都和你一样疼哈里，怎会有人买他呢？小傻瓜？行啦，开心点，帮我把衣服钩好。行了，再把我的头发照你前几天学的样子编起来。可别再到门口去偷听了。”

“好，不过，太太，你一定不会同意……不会同意……”

“没错，我怎么会干这种事，我肯定不同意。我宁可把自己的孩子卖掉。不过说实在的，你有点为那小家伙过分骄傲了。只要有人来，你就认为一定是来买他的。”

伊丽莎听了女主人自信的口气，终于放心了，就麻利灵巧地帮女主人梳妆，还一边梳一边笑自己瞎操心。

谢尔贝太太，不论在智力方面还是在道德方面，都很出色。人们通常以为，肯塔基州的女人都有个特点，天生心胸博大慷慨，而她更有崇高的道德观念与宗教原则，并且不遗余力地、干练地身体力行。她的丈夫虽然不说自己有什么宗教信仰，可是很尊重她坚定的信仰，也许还对她的意见怀着一丝敬畏。他太太心地善良，为自己的佣人的舒适、教育和品德做出种种努力，尽管他没有亲自参与，但可以肯定地说，他让她有完全的自由度去实施。其实，虽然不能说他一直相信圣人说的积德多了可以超度他人的教义，但是不知怎么地，他认为自己的太太极其虔诚仁慈，足以庇佑两人了，换句话说，他朦胧地觉得，自己虽然德行浅薄，可是太太的德行那么足够，自己也可以托她的福升入天堂。

跟那个黑奴贩子谈完以后，他心头最沉重的负担就是，考虑中的安排，迟早都得让太太知道，——但一定会遭到太太的反对和苦苦求情。

对丈夫的难堪的处境，谢尔贝太太可是一点都不知道，只知道他平日心地善良，听了伊丽莎的顾虑和疑心，表示难以置信，这倒是事实。其实，她想都没想就把这事搁到了一边；因为忙着准备晚上接待客人来访，这事连想的时间也没了。

伊丽莎是女主人从小带大的，备受宠爱。

游历过南方的人一定会发现，不少四分之一黑人血统和黑白血统各半的混血女子，天生就有一种特有的优雅的神态、柔和的声音和文静的举止。混血女子除了有这些天生的仪态特点之外，往往还更有如花似玉的美貌，几乎每一个都长得楚楚动人。作者笔下的这个伊丽莎，并不是空想的，而是好几年前，作者曾在肯塔基州见过她按照记忆描绘出来的。对于女奴来说，天生丽质往往是一种诱惑，招致许多灾祸；但在女主人的爱护之下，伊丽莎平平安安地长大成人，嫁给了一个黑白血统各半的混血小伙子，这小伙子聪明能干，很有才气，是不远的一个庄园上的奴隶，名叫乔治·哈里斯。

这小伙子被主人出租给一家麻袋厂干活儿。他心灵手巧，厂里的人都认为他是最出色的。他发明了一架清麻机，从发明者的环境和所受的教育来看，这项发明所表现出来的机械方面的天才真是罕见。

他模样英俊，姿态潇洒，在厂里极有人缘。可是，从法律的角度看来，这小伙子不是人，而是一件物品，他的这些超群的品质，全都受到一个平庸、狭隘、残暴的主人的控制。这家伙听说乔治的发明出了名，就骑马来到工厂，看看他的聪明的奴仆在做什么。雇主热情地接待了他，祝贺他拥有如此一笔财富，这是一个很有价值的奴隶。

他由乔治陪着参观了工厂以及厂里的机械设备。乔治眉飞色舞，侃侃而谈，他身材高大结实，长相英俊轩昂，使主人不安起

来，自愧不如。自己的奴隶怎么可以到处乱跑，发明机器，在绅士们中扬眉吐气呢？他要制止这种事。他要带他回去，让他去挥锄挖土，看他还能不能这么处处出风头。于是他突然要求把乔治的工资拿给他，而且宣布自己准备把乔治带回家去，厂主和其他有关的人听后不由大吃一惊。

“可是，哈里斯先生，”厂主提出异议说，“这太突然了吧？”

“突然又怎么样？他是我的人！”

“先生，我们愿意增加租金。”

“几个租金我根本不在乎，先生。除非我愿意，我根本没有必要出租自己的奴隶。”

“可是，先生，他好像干这种活儿特别顺手。”

“也许真是这样，可我叫他干的活，他从来没有不适合过哪一样，我敢保证。”

“请想想他发明了这种机器。”一个工人很不识趣地插了一句。

“噢，对，节省劳力的机器，是不是？他可愿意发明那东西了，没错！他干这个的确是内行，但他自己就是节省劳力的机器。不行，他必须走！”

乔治突然听见宣布了对他的判决，意识到这种权威是无法抗拒的，便像钉住了一样，站着一动不动。他双臂交叉，双唇紧闭，但是怒火填膺，像火山爆发一样，一股股火流流遍全身的血管。他呼吸急促，一双眼睛睁得大大的像两块烧红的火炭，闪烁着火光。他真想发作，惹一场大祸，幸亏好心的厂主碰了碰他的手臂，悄声对他说：“算了吧，乔治，先跟他走。我们还会设法帮助你的。”

那恶霸看见了他们在说悄悄话，虽然听不清说了些什么，但猜出了那意思，所以暗暗横下一条心，一定要行使对跟自己作对

的奴隶的权力。

乔治带回去后，被迫干农场上最下贱的苦活。他尽量压制自己的怒火，没有说出不敬的话来，可冒火的眼睛，闷闷不乐、忧心忡忡的眉头，就是一种天生的语言，是难以掩饰的，——那是无可置疑的标志，清楚地表明，这个人不可能变成一件东西。

乔治与妻子从相遇到结婚，就发生在他在工厂做工的这段快乐的时光。在这段时光中，他赢得了雇主的信任与青睐，出入工厂行动自由。这桩婚事得到谢尔贝太太的完全赞同。她也跟普通的女人一样，以善于做媒而沾沾自喜，高兴地把自己漂亮的宠儿许配给跟她同种族、各方面都跟她般配的小伙子。于是两个人在新娘的女主人的大客厅里成亲，女主人亲手在新娘的秀发上插上香橙花，为她披上婚纱。毋庸置疑，这婚纱下，从来没有这样漂亮的新娘。喜筵上，美酒佳肴，宾客满堂。客人们都戴着白手套，互相称赞新娘的美貌，称赞女主人的大度与慷慨。

新婚一两年里，伊丽莎经常见到丈夫，生活原本过得幸福美满，只可惜连续失去了两个孩子。孩子是她心头的肉，失去孩子，真让她痛不欲生。女主人像慈母一样，替她着急，只好婉言相劝，用理智与宗教来消解她失掉孩子的悲伤。

小哈里出生后，她的心情才又逐渐平静下来了。她所有的感情与关爱，再一次缠到这小生命身上之后，好像变得正常健康起来。伊丽莎始终过得很幸福，直到丈夫被从好心的雇主身边强行带走，重新回到法定主人的控制之下为止。

乔治被带走一两周之后，以前的雇主认为这时哈里斯的短时间的气忿已经平息，就信守诺言，去拜访哈里斯先生，好话说了箩筐，想说服他让乔治回厂复工。

“你不用再说了，”他顽固地说，“我的事不需要别人来管，先生。”